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因金融市场容易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投资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金额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开展前述现金管理业务时,购买同类产品前应当选取不少于 3 家金融机构开展询价比选,综合评估后择优购买。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投资期限

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收益受宏观经济、市场波动影响可能低于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防控措施

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台账对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及业务的正常开展,不涉及公司募集资金。对部分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进行理财,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8日以书面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张何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0票回避表决。

特别提示:

1、本次董事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董事会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田金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长张何欢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田金明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规则,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田金明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三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最近三十六个月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期限已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或者期限已届满等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田金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哈平西路11号

邮编:150060

电话:0451-87101100

传真:0451-87101100

邮箱:zqbm@viti.net.cn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附件:田金明先生简历

田金明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2007年4月至2008年4月,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08年4月至2012年3月,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2年5月入职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7月至2017年8月任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8年10月,任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2019年2月至2025年12月任职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副总裁等职务;2026年1月至2026年5月任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6年7月加入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88208　证券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3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高新北六道36号彩虹科技大楼一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9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19,246,11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19,246,11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8.034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8.03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徐紫航女士主持。由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红京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主持本次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徐紫航女士主持。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9,114,323	90.5615	30,085,860	9.4240	45,936	0.014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9,105,477	90.5588	30,060,760	9.4161	79,882	0.0251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9,140,564	90.5697	30,061,760	9.4164	43,795	0.0139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6,944,330	55.0782	30,085,860	44.8533	45,936	0.0685
2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6,935,484	55.0650	30,060,760	44.8158	79,882	0.1192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6,970,571	55.1173	30,061,760	44.8173	43,795	0.065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的议案1、2、3为特殊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1、2、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拟作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关联股东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对议案1、2、3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贾华华、段霏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6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一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共3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及核查对象出具的书面承诺,上述3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独立判断及个人资金安排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无关;其在买卖公司股票时,公司尚未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除以上人员外,核查对象中的其他人员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的相关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或者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6-035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7月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按月度汇总披露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提高决策效率,统筹安排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为人民币208,330万元,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担保额度以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合并计算,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23,1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37,230万元,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48,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二)2026年7月公司对外担保业务发生情况

2026年7月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新增对外担保。

二、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96,742.85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13,725.9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117.96%。

公司未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6-036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联合水务(亚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水务亚洲")与上海交大菡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交大菡源创投")于2026年5月21日签署《关于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联合水务亚洲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5,393,2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转让给交大菡源创投。

● 本次协议转让交易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于2026年7月3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6年7月30日,过户数量为25,393,2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的受让方交大菡源创投承诺在转让完成后的12个月内不减持本次交易所受让的公司股份。

● 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一、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联合水务亚洲与交大菡源创投于2026年5月21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以10.36元/股的价格转让联合水务亚洲所持有公司25,393,236股,占公司总股本6.00%,交易金额(含税)为人民币263,073,924.96元。此外,根据《股份转让协议》2.3条约定:"自本协议签署日起至标的股份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发生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除权事项的,则本协议约定的标的股份数量及每股转让价格均相应调整,但本协议约定的本次转让款项总对价不发生变化;如果在该期间内,标的公司发生除息事项的,则本协议约定的标的股份数量不作调整,本次转让款项总对价应予以调整,即扣除标的股份所获得的全部除息金额;根据公司2026年5月19日股东会决议公告,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扣除除息分红金额后转让款项总对价(含税)为257,995,277.76元(大写:贰亿伍仟柒佰玖拾玖万伍仟贰佰柒拾柒元柒角陆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本次权益变动前,联合水务亚洲持有公司282,680,9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79%,联合水务亚洲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衡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衡申")、上海衡泰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衡泰")、上海衡通辨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衡通")合计持有公司293,277,527股,占公司总股本69.30%,交大菡源创投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联合水务亚洲持有公司257,287,6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79%,联合水务亚洲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衡申、上海衡泰、上海衡通合计持有公司267,884,291股,占公司总股本63.30%,交大菡源创投持有公司25,393,236股,占公司总股本6.00%。

二、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于2026年7月3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6年7月30日,过户数量为25,393,2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协议转让所涉及的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办理情况与前期披露情况、协议约定安排一致。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后,转让各方的持股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过户登记日期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过户前持股数量(股)	过户前持股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过户后持股数量(股)	过户后持股比例(%)
联合水务亚洲	2026/07/30	282,680,929	66.79	25,393,236	6.00	257,287,693	60.79
交大菡源创投	2026/07/30	0	0.00	25,393,236	6.00	25,393,236	6.00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控股股东联合水务亚洲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267,884,291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63.30%,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联合水务亚洲	257,287,693	60.79
上海衡申	8,440,712	1.99
上海衡泰	1,603,583	0.38
上海衡通	552,303	0.13
合计	267,884,291	63.30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的受让方交大菡源创投承诺在转让完成后的12个月内不减持本次交易所受让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6-064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合同履约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子公司上海长宁苏宁新宁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长宁苏宁")为公司子公司上海嘉定苏宁润嘉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定苏宁")合同履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债权金额不超过5,100万元。

(2)公司子公司宿州苏宁易购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苏宁易购")为公司子公司宿州苏宁家电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苏宁家电")合同履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债权金额不超过1,400万元。

2、本次担保事项主体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主体,已经履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2026-016号《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正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上海嘉定苏宁润嘉商贸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04-28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KDA5C69C

(4)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嘉定镇城中路66号3层

(5)法定代表人:王昌先

(6)注册资本:100万元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旧货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电器修理;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广告制作;数字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发布;广告发布;数字广告设计、代理;平面设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珠宝首饰零售;金银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上海嘉定苏宁为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设立的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尚未出具。

(9)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上海嘉定苏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宿州苏宁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5-08-14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302MAERCQAW97

(4)注册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南关街道汴河中路与东昌路交汇处宿州苏宁广场第1-2层(127+218+219)号商铺

(5)法定代表人:陈健

(6)注册资本:50万元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母婴用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日用杂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乐器零配件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箱包销售;玩具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五金产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珠宝首饰零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装卸搬运;包装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企业形象策划;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宿州苏宁家电为公司新设子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总资产6元,净资产0元,2026年1-3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0元。

(9)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宿州苏宁家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上海长宁苏宁担保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担保债权金额不超过5,100万元。

(2)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3)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

(4)担保范围:合同项下的相关付款义务。

2、宿州苏宁易购担保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担保债权金额不超过1,400万元。

(2)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3)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原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

(4)担保范围:合同项下的相关付款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均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担保行为,考虑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有利于相关业务的稳定开展,且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1、截至目前扣除已解除的担保,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0.28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16.06%;公司对上海星图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港币7.69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5.27%。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业务以及采购等合同履约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30亿元的担保额度,额度在下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担保额度前有效。截至目前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已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1.82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17.28%。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对母公司与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业务以及采购等合同履约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80亿元的担保额度,额度在下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担保额度前有效。截至目前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实际已使用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61.81亿元。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89,894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89,894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8月6日。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近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3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3年6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益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三)2023年6月5日至2023年6月15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年6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3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3年6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3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4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七)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八)2026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批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可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调整后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调整后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管理骨干人员、技术骨干和业务骨干人员(158人)		1,159,579	289,894	25.0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均累计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调整后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和"调整后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包括因离职导致不符合归属条件的24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二)第三个归属期归属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第三个归属期归属人数

本批次实际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58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8月6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89,894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不含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259,261,224	289,894	259,551,118

本次股本变动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7月24日出具了德皓验字[2026]00000046号《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158名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7月23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158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289,894.00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玖仟捌佰玖拾肆元整),资金总额16,205,074.6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贰拾万伍仟零柒拾肆元陆角)。

2026年7月30日,公司本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至此,本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已全部完成。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1-3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3,196,897元,公司2026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为1.25元/股。本次归属登记后,以归属后总股本259,551,118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9,894股,占归属前